

# 大学生成长指导中心

---

## 关于选拔2019级学生 班级心理委员与宿舍心理信息员的通知

各系：

为建立健全我院“校级领导小组——大学生成长指导中心——二级学院心理健康教育辅导站——班级心理委员——宿舍心理信息员”的五级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网络，真正形成大学生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的长效机制，充分发挥班级、宿舍在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中的作用，充分体现学生在心理健康教育中的主体地位，我校的大学生成长指导中心决定进行班级心理委员与宿舍心理信息员的选拔招募工作。具体如下：

### 一、任用条件

1. 乐于助人，有较好的同学基础；
2. 对心理学感兴趣，热心心理健康工作，有较强的服务意识；
3. 能严格遵循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中的保密原则；
4. 热爱生活，为人乐观开朗，热情诚恳，心理健康状况良好；
5. 善于与人沟通，具有良好的语言能力；
6. 能够切实协助学院、辅导员做好相关工作，把工作做到实处。

### 二、选拔程序

按照“个人自荐、班级选举、辅导员考察”的程序每班推选1名心理委员，每寝室1名心理信息员，享受班委和宿舍长同等的权利和待遇。

**注：**鉴于心理委员与信息员工作的持续性和保密性要求，人员一经确定，原则上不随年级上升而变换，直至毕业。

### 三、上报时间

1. 各班按要求推选心理委员和信息员，于2019年10月12日前上报至各二级
-

学院心理健康教育辅导站；

2. 各二级学院心理健康辅导站考察后于2019年10月16日前将“心理委员、心理信息员一览表”的电子档发至李景菊老师的邮箱371426225@qq.com中。



**附件：** 班级心理委员、宿舍信息员一览表

## 班级心理委员、宿舍信息员一览表

二级学院： \_\_\_\_\_

辅导员： \_\_\_\_\_

手机： \_\_\_\_\_

办公电话： \_\_\_\_\_

班级心理委员	宿舍信息员			
	姓名	手机号码	QQ 号码	宿舍号
姓名：				
班级代号：				
手机：				
QQ：				
宿舍号：				
姓名：				
班级代号：				
手机：				
QQ：				
宿舍号：				
姓名：				
班级代号：				
手机：				
QQ：				
宿舍号：				
姓名：				
班级代号：				
手机：				
QQ：				
宿舍号：				
姓名：				
班级代号：				
手机：				
QQ：				
宿舍号：				
姓名：				
班级代号：				
手机：				
QQ：				
宿舍号：				